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沈明永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1020)
電子信箱：smy17165@mail.e-land.gov.
tw

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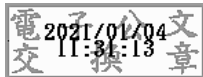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稽字第1100000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00093_110D2000069.pdf)
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加強各機關採購稽核小組間
橫向溝通與聯繫，檢送本府採購稽核小組109年度稽核監
督所見錯誤行為態樣彙整表1份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99年5月31日工程稽字第
0990021705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採購稽核小組)

副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採購稽核小組、本府採購稽核小組(均含附件)



主計處 110/01/04 11:41



1100000269

有附件



裝

訂

線



53